



# 广州市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 卫生许可批件

产品名称	南亚牌给水用抗冲改性聚氯乙烯 (PVC-M) 管材
产品类别	输配水设备(管材)
产品规格或型号	DN20—DN400
产品技术信息	<p><b>【产品说明】</b></p> <p>本品为给水用抗冲改性聚氯乙烯 (PVC-M) 管材, 规格:DN20—DN400, 执行标准:CJ/T 272—2008。</p> <p><b>【主要成份或部件】</b></p> <p>PVC 粉、有机锡安定剂、硬脂酸钙、聚乙烯蜡、钛白粉、碳酸钙、MBS、ACR。</p> <p><b>【使用范围】</b></p> <p>给水用管材, 用于输送生活饮用水, 水温不超过 45 摄氏度。</p> <p><b>【注意事项】</b></p> <p>应堆放整齐, 承口部位应交错放置, 避免挤压变形; 不得曝晒, 距热源不少于 1m, 堆放高度不超过 2m; 运输时不得抛掷、曝晒、沾污、重压和损伤。</p>
申请单位	南亚塑胶建材 (广州) 有限公司



申请单位地址	广州市白云区石井镇窖心村南亚路1号
实际生产企业	南亚塑胶建材(广州)有限公司
实际生产企业地址	广州市白云区石井镇窖心村南亚路1号
审批结论	经审核,该产品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,现予批准。
批准文号	粤卫水字[2011]第S8041号
批准日期	2011年12月26日
批件有效期	截至2015年12月25日
备注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如果存在多个生产企业的,应分别注明每个实际生产企业的名称和地址。</li> <li>2. 本批件只对与所载明内容(包括名称、类别、规格、申请单位、企业、附件内容等)一致的产品有效,且必须在本批件注明的实际生产企业生产。</li> <li>3. 批准时仅对其所申报材料对应产品的卫生安全性进行了审核,未对其所宣传的功能和其他质量问题进行评价。</li> <li>4. 需要备注的其他内容。</li> </ol>

请于批件有效期届满前30日之前提出延续申请。

